中共沙堰镇委员会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县委统一部署，2024年9月2日至11月2日，县委第八巡察组对沙堰镇李庄村等16个村级党组织开展了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巡察。11月28日，县委第八巡察组向沙堰镇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中国共产党巡察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组织整改落实情况

（一）坚持“党委领导+上下联动”。巡察反馈会后，镇党委第一时间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先后召开党政领导班子会、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严肃认真开展对照检查和相互批评，对照巡察反馈意见，深刻剖析原因，坚持举一反三，逐条逐项研究整改措施，制定整改方案、建立整改落实情况台账，明确责任领导、具体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切实做到领导责任到位、任务分解到位、工作部署到位。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对分管口线、分包村的整改工作认真履行指导督促责任，定期与口线负责人和村支部书记一起研究整改工作，督促抓好各项整改任务的落实。对整改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班子成员主动介入，合力解决，形成镇村上下联动、各口线左右衔接、层层抓落实的整改工作格局。

（二）坚持“立行立改+分类指导”。建立问题清单、责任清单、任务清单，对具备整改条件、能够及时解决的，坚决做到迅速行动、立行立改。对共性问题，对照巡察反馈意见梳理形成党建类、村务监督类、财经类等主要问题，由分管领导加强对巡察整改工作的分类指导，组织基层党建、“三资”管理、村务监督、财经纪律等业务培训，加强对村级报账员、组织委员、监委会主任等的业务指导，确保整改任务落到实处。对个性问题，由分管领导、包村领导进行具体指导。

（三）坚持“常态督查+严格问责”。镇党委把推进巡察整改作为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先后6次听取整改工作汇报，研究解决整改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加强对整改工作的督促检查，对整改工作不力、进展缓慢的口线和个人进行约谈，确保整改工作按时间节点有序推进，取得实效。坚持零容忍查办巡察组指出的问题和移交的线索，一经查实，谁的问题就处理谁，毫不含糊，绝不手软，决不大事化小、小事化了。根据反馈意见和移交的问题线索，党纪政务处分1人，组织处理17人，通报批评20人，约谈30人。

（四）坚持“建章立制+长效整改”。对照巡察反馈的共性问题，深入研究分析，做到解决一个问题、堵塞一批漏洞、完善一套制度。以巡察整改工作为契机，把整改工作尽快见效与建立长效机制有机结合，完善各项工作制度5个，做到既治标又治本，从源头上封堵制度漏洞，确保整改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对需要长期整改的问题，紧盯不放，务求整改到位；对已经完成的整改工作，适时组织“回头看”，确保问题不反弹、不回流。截至目前，巡察反馈的33个问题，已整改完成29个，持续整改4个。巡察移交的20件问题线索，已办结20件。巡察移交的2件信访件，已办结2件。

二、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1.关于“耕地保护的政治意识不强”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强化思想认识。组织镇班子成员、包村镇干、各相关口线负责人、村支部书记、房建专干召开专题会议4次，重点学习习总书记对耕地保护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深刻领会指示批示的核心要义与精神实质，不断强化镇村干部的耕地保护意识。**二是**针对巡察反馈的56起卫片执法问题，成立工作专班下沉一线开展整改工作，结合图斑分类以及耕地现状，分步骤、按要求拆除，逐步恢复耕地，建立整改台账，实行销号管理，整改一处、验收一处、销号一处。截至目前，56起卫片执法问题全部整改到位，复耕面积15.27亩，通过强有力的整改措施，有效遏制了违法占用耕地行为，保持耕地保护的高压态势。**三是**加强宣传教育。多措并举开展耕地保护宣传工作，利用“乡村在线”APP、“村村响”大喇叭、微信群等平台定期发布耕地保护政策法规和典型案例，扩大宣传覆盖面。开展“耕地保护宣传进村组”活动。工作人员下沉一线发放宣传资料，并通过举办讲座、现场咨询等方式，向广大群众普及耕地保护法律法规和政策知识，提高群众对耕地保护重要性的认识，增强群众依法保护耕地的自觉性。制作耕地保护宣传标语，在交通要道、村庄集市等人员密集场所悬挂，营造全镇关心支持耕地保护工作的良好氛围。**四是**强化纪律约束。建立完善《沙堰镇农民自建住房管理规定》，坚持问题导向，对在耕地保护工作中工作不力的相关人员进行批评教育。成立了专项督导组，定期对各村耕地保护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做到及时发现、及时制止、及时查处、及时整改，从“清理存量、遏制增量”全方位推进耕地保护工作。自整改工作开展以来，通过一系列扎实有效的措施，耕地保护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截至目前全镇共发生违法占用耕地案件7起，较前期有明显下降，并且都已整改完毕。

**2.关于“贯彻落实产油大县奖励资金扶持种植类项目存在附加条件，偏离实施方案”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相关村写出深刻检查，并就下一步如何发放涉农物资进行说明。**二是**针对2024年产油大县项目，镇农办及早谋划，制定详细实施方案，为防止各村搞平均主义，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安排部署，对《沙堰镇2024年产油大县奖励资金扶持种植类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详细解读，对发放工作提出明确要求，要求各村按照文件要求确定发放对象范围，不搞“一刀切”，不搞平均主义。**三是**李营、肖庄、赵湖、焦店等4个项目村制定详细的发放流程和方案，镇农办安排工作人员督查各村发放情况，并联合镇纪检部门对农资发放户开展抽查，确保物资发放具有针对性，取得实效。

**3.关于“村‘两委’班子结构不够优化，后备力量不足”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拓宽选育视野，从网格员、致富能手等群体中筛选能力素质好、群众认可程度高的人员作为本村后备力量进行培养；从未就业大学生、退役军人、外出务工经商人员中确定一批有回村担任村干部意愿的农村优秀人才，纳入村级后备力量进行培养。截至目前，16个村级党组织储备后备力量50人，后备力量平均年龄37.3岁，大专及以上学历16人，占比32%。现任村“两委”成员17人，占比34%；致富能手19人，占比38%；外出务工经商人员3人，占比6%；本乡本土大学毕业生7人，占比14%；退役军人5人（有1名既是退役军人也是致富能手），占比10%。**二是**聚焦基层党建、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依托远程教育、学习强国、乡村在线APP等平台，多种形式对后备力量常态化开展知识培训，切实提高后备人员的政策理论水平和能力素质。**三是**鼓励引导学历较低的村“两委”干部通过成人自考、函授等渠道提高学历，现任村干部中，通过各类途径获得大专学历的村“两委”干部共有1人，报名参加学历提升5人。依托镇党校，把所有村“两委”干部纳入全镇干部教育培训计划，充分利用乡村在线APP、学习强国、主题党日等方式，围绕政策理论、业务水平、群众工作、治理能力、乡村振兴等方面全覆盖培训，进一步优化村干部队伍知识结构，确保在知识层面“不落伍”。

**4.关于“党组织阵地建设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冀庄村目前在筹划选址、筹措资金，待选址、资金到位后，将向上级部门申请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叶桥村正在申请变更党群服务中心用地土地性质。**二是**叶桥村、赵堰村利用现有村部办公条件，合理规划功能室布局，按照“服务面积最大化、办公面积最小化”的原则，村“两委”干部取消独立办公室，“两委”干部集中在便民服务大厅办公，严格落实坐班值班制度，面对面为群众提供政策咨询、办事指引和业务代办等服务。整改以来，通过集体会商，共同解决群众反映的困难和问题60余个，实现“小事不出网格、大事不出村”。**三是**加强村级阵地建设。整改以来，积极跑项目、争取资金，吕营村拆除老村部，新建350㎡的党群服务中心，目前，两层框架已建成；对因灾受损的肖庄村党群服务中心进行改造提升，并更换办公桌椅。

**5.关于“16个村防范化解的意识不强”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对镇村干部政策培训，对村乡村振兴专干进行业务培训，常态化对脱贫户、监测户进行政策宣传，落实防返贫监测帮扶政策申报“明白纸”、防返贫监测帮扶政策“明白纸”张贴全覆盖，加强入户走访排查、情况核实、综合研判，杜绝返贫致贫事件发生，筑牢防范风险堤坝。**二是**依托“5+2”行业预警、民政低保核查逐户走访核实，提前研判，做好返贫致贫风险化解。通过交办“两年以上风险未消除监测对象”台账，下发交办函、发放两张“明白纸”等进一步提升防范返贫致贫风险，确保“应纳尽纳”“应消尽消”“应兜尽兜”“应帮尽帮”。自巡察整改以来，通过入户核实，集中研判，新识别监测对象2户4人，风险消除监测对象16户53人，整户无劳动力兜底保障户10户29人。

**6.关于“不能够有效做到扶贫与扶智相结合”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学习培训，提升思想认识。组织镇村两级干部、帮扶责任人等集中学习上级有关文件精神，通过入户宣讲勤劳致富的典范，激发脱贫群众致富热情。**二是**充分调动村责任组、村组干部、网格员等力量参与防返贫排查的自主性，筑牢防范风险堤坝。**三是**组织脱贫户参加叉车、种植等各类技能培训，提高脱贫户自身能力，让有劳动能力的贫困群众获取一技之长，变被动“输血”为主动“造血”。整改以来，组织脱贫户参加叉车、种植等各类技能培训5次300余人，提高脱贫户自身能力，筑牢返贫致贫风险“防火墙”。

**7.关于“村级债务化解不力”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农村集体“三资”清查专项行动，全面核实清理村级债务。已完成所有村的债务清查工作，建立了详细的债务台账，明确了每笔债务的来源、金额、期限及利率等信息。**二是**加强监督与管理。定期对村级财务进行审计和检查，确保财务管理规范、透明。组织村干部和财务人员参加财务管理培训，提高其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严格控制公益事业投资规模，确保投资项目符合村级实际需求和财务承受能力，避免新增债务。

**8.关于“危房改造项目实施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完善档案资料。联系吕英文本人和危房改造工作的施工方，重新核对并补充三方协议书中工程造价金额、改造完成日期及签订日期等缺失内容，完善工程造价清单与计价表，并由户主签字确认。**二是**强化业务培训。组织全镇各村城建专干和涉及危房改造档案管理的工作人员开展业务培训，学习档案管理规范和危房改造相关政策文件，强化责任意识和业务能力，提升档案资料整理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确保不再出现此类问题。**三是**健全审核管理。建立档案资料层层过审制度，明确各审核环节负责人，对新产生的危房改造档案资料进行逐项审核，确保资料完整、准确、规范后再归档。**四是**强化纪律约束。对存在失责人员进行了提醒谈话，进一步强化了全体人员的责任意识；并成立专项督导组，定期对各村危房改造工作“回头看”，看实际建设效果，查资料是否完备，全方位推进危房改造工作。

**9.关于“‘村账镇管’效用不佳”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优化账户管理。对各村资金进行全面梳理，所有资金均已拨付至各村子账户，加强账户监管，确保资金安全。**二是**强化“三资”中心职责。制定了“三资”中心工作人员岗位职责，明确工作任务与要求，提高工作效率与服务水平。镇“三资”中心加强对各村“三资”的监管与服务。**三是**加强业务培训**。**组织镇、村两级财务人员参加业务培训，重点培训了“村账镇管”制度、财务软件操作、资金管理等内容。通过培训，财务人员对“村账镇管”制度有了更深入的理解，财务软件操作更加熟练，资金管理能力得到提升，“村账镇管”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10.关于“村级财务管理混乱”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修订《沙堰镇“三资”规范化管理实施细则》，明确了支出审批权限、报销流程、会计核算方法等关键环节要求，并下发至各村，确保财务操作规范有序。**二是**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培训，组织了各村报账员、财务人员参加专业培训，通过理论讲解与实操演练相结合的方式，提升了财务人员的业务素质。**三是**加强财务公开与监督。严格执行财务公开制度，各村通过村务公开栏、村民大会等形式及时公开财务收支情况。**四是**定期开展财务检查工作，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了财务透明与资金安全。

**11.关于“赵湖村集体资产资源处置随意性较大”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对赵湖村与新野县新豫猕猴养殖场租赁合同的审查，已指导双方进行协商修订，目前合同已重新签订。**二是**举一反三，杜绝随意处置资产资源，对所有新签订的租赁合同进行严格审核，未发现提前预支租金现象。**三是**加强对集体资产资源处置的监管力度，定期对各村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确保“四议两公开”程序严格落实。

**12.关于“财务报支程序不合规”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对曹坡村大字装饰费用支出进行了详细核查，补充了负责人签字手续，并重新梳理合同签订与购买时间逻辑，确保报支程序的合规性。**二是**制定沙堰镇农村集体“三资”规范化管理实施细则（试行），下发至各村严格按照执行。**三是**组织召开全镇财务人员、监委会主任培训会，对报账程序、要素凭证等财务知识进行培训。**四是**镇“三资”中心进一步加大财务报账凭证的审核力度，防止违规报支现象的发生。

**13.关于“会计记账要件缺失”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秦堰村、霞雾溪村已分别补全了施工合同、用工明细和经费审批单等会计要件，确保了会计记账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二是**制定沙堰镇农村集体“三资”规范化管理实施细则（试行），下发至各村严格按照执行。**三是**组织召开全镇财务人员、监委会主任培训会，对报账程序、要素凭证等财务知识进行培训。**四是**镇纪委、“三资”中心对有关村会计、监委会主任进行约谈。**五是**充分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作用，加强对支出的监督审核。**六是**镇“三资”中心进一步加大财务报账凭证的审核力度，防止违规报支现象的发生。

**14.关于“无事由列支经费，用工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对车湾村植树造林购买树苗及用工费用进行核查查，补充了用工发放标准及明细，确保经费列支的规范性和合理性。**二是**制定沙堰镇农村集体“三资”规范化管理实施细则（试行），下发至各村严格按照执行。**三是**组织召开全镇财务人员、监委会主任培训会，对报账程序、要素凭证等财务知识进行培训。**四是**镇纪委、“三资”中心对有关村会计、监委会主任进行约谈。**五是**充分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作用，加强对支出的监督审核。**六是**镇“三资”中心进一步加大财务报账凭证的审核力度，防止违规报支现象的发生。

**15.关于“固定资产登记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农村集体“三资”清查专项行动，对各村固定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确保固定资产信息完整、准确。已对叶桥村、赵湖村、肖庄村等村未计入固定资产账的资产进行补登记。**二是**加强对财务人员的培训教育，使其熟练掌握固定资产管理的规定和要求，提高对固定资产管理的认识，确保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处置符合要求。**三是**建立固定资产管理的监督检查机制，定期对各村的固定资产登记情况进行审计和评估，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确保固定资产管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16.关于“村级小微工程廉洁隐患较大”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对夏官营等9个村小微工程进行全面审查，纠正了未签订合同、未附施工明细等问题，确保工程资料的完整性和规范性。**二是**制定了小微工程施工和验收规范，明确了各环节的具体要求和责任主体，为工程实施提供制度保障。**三是**加强对村干部的廉洁教育和业务培训，提高其廉洁自律意识和业务能力，确保工程实施过程的规范性和廉洁性。**四是**镇纪委、“三资”中心对有关村会计、监委会主任进行约谈。**五是**充分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作用，加强对合同、支出凭证的监督审核。

**17.关于“白条入账问题频发”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对李庄村扩路占农户地赔偿款8万元的白条入账问题已补全相关手续，包括发票、赔偿协议等。教师节慰问金使用手写收据的问题，已补开发票，并附详细的慰问金发放明细。**二是**组织财务相关人员对《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进行学习，进一步加大财务报账流程的审核力度，坚决杜绝白条报支现象。**三是**镇纪委、“三资”中心对有关村会计、监委会主任进行约谈。**四是**充分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作用，加强对支出的监督审核。

**18.关于“内部审计监督严重缺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经对吕营村2022年村明细账及记账凭证进行再次核查，吕营村2022年三资明细账与审计报告显示收入均一致为61874元，无错误。**二是**加强业务培训，提高审计人员的专业素质和业务能力，避免再次出现类似问题。**三是**审计站列出审计计划，逐步对各村进行财务收支情况进行审计。目前已对秦堰村2021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

**19.关于“基层减负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切实落实基层减负要求，2025年各村除党报党刊外无其他征订任务。**二是**严格落实《沙堰镇“三资”管理制度》，严格控制村“三资”各项支出，落实村支书、监委会主任、包村领导审核签字制度，确保各项支出规范合理。

**20.关于“下拨党费专项资金村级未及时报账使用”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召开各村组织委员培训会议2次，明确党费使用范围，督促各村严格按照党费使用范围及时、合理使用党费。**二是**涉及村的下拨党费使用情况开展监督检查，查阅了党费专项资金文件、拨款凭证、村级账目等资料，与相关村级负责人逐一核实资金未报账原因，确认资金流向及使用情况。目前涉及村已使用防汛救灾专项党费资金。**三是**加强对村级财务人员的日常业务指导，确保党费使用及时准确。

**21.关于“村干部绩效考核工资发放使用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对村干部绩效考核工作发放情况进行核查，支部书记多领取的1000元实为镇级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部分村多发放3000元是镇级奖励工作完成好的村的工作经费。**二是**对“三资”中心和党建办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发放前审查分配方案，发放中监督资金流向，发放后开展抽查回访，规范村干部绩效考核工作发放程序。**三是**加强常态化监督检查，不定期开展抽查，确保资金规范发放。

**22.关于“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使用不及时”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宣传引导，对各村进行培训，明确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的使用范围，提高各村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的认识。二**是**对各村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使用情况进行核查，要求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未充分利用的村制定使用计划。**三是**加强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使用的监管，确保资金能够使用在群众急需的民生实事上。如，秦堰村使用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修复破损道路，铺设沥青路面、安装太阳能路灯。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中，各村都不同程度上使用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确保整治效果。

**23.关于“乡村文化事业建设不完善”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建立健全《农家书屋管理制度和借阅制度》，各村明确一名农家书屋管理员，镇文化站定期对村农家书屋建设情况、卫生情况、书籍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及时修护、更换破损书籍。**二是**各村依托农家书屋积极开展阅读分享会、经验分享会等活动，吸引广大群众积极参与，使农家书屋真正“活”起来。**三是**建立完善《沙堰镇文化广场管理制度》，组织各村公益岗、志愿者服务团队定期清理文化广场，对广场上的杂草、纸屑等垃圾进行清理，组织专业施工团队对广场器械进行维修，邀请表演团队到村进行文艺汇演，确保群众的文娱生活得到满足。

**24.关于“农村自来水覆盖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城乡供水一体化项目沙堰水厂建设项目县政府已经审批，并计划2025年完成实施，届时将为未通自来水的村民提供供水服务。**二是**横堤铺村、丁庄村、曹坡村等3个村目前自来水用水用户已覆盖95%以上，组织召开了自来水管护人员培训会议，水管员把使用自来水的好处传递到农户，增强农户使用自来水的积极性。目前，自来水管护人员正在与农户协商，争取自来水安装到每家每户。**三是**加强水质监测。针对肖庄村等村目前使用自备井的情况，组织相关部门至少每半年对水质进行一次安全监测，确保村民的用水安全，同时，加强对全镇水厂的管护，定期开展检查，确保全镇水厂取水安全。

**25.关于“自来水管护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李营村召开了水价听证会，规范了水价制定机制，根据成本和合理利润确定水价，明确了专人负责维护自来水站，签署管护协议，并对供水站承包协议进行了公示公开。**二是**叶桥村已与管护人员签订了协议，明确了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对自来水维修管理、水费价格进行了明文规定。**三是**召开村级水管员培训会议，明确管理主体责任，要求各村水管员加大设施维护更新投入，规范水费收缴。

**26.关于“夏官营村矛盾纠纷化解能力不足”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工作人员向当事人充分释法析理，讲解违法占用耕地行为所面临的严重法律后果，当事人将违法占用耕地建设的牛棚拆除，但要求村委会缴纳10万元作为押金用于重建，村干部集资10万元交至第三方作为押金予以保管，但当事人拒绝缴纳耕地指标费，要求村委承担其耕地指标费，导致相应土地手续一直未能办理，押金也未退还，该要求缺乏合理依据，属于无理取闹行为。**二是**压实责任，源头防范“控增量”。整改以来，召开矛盾纠纷分析研判会16次，镇平安办、派出所、司法所、信访办、党政办对各口线接收的、村上报的、上级推送的矛盾纠纷进行梳理研判，并及时做出应对措施，把不稳定因素消化在萌芽状态。**三是**聚焦问题，化解矛盾“消存量”。坚持问题导向，聚焦群众诉求，以“三零”创建为载体，充分运用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工作机制，村组干部、网格员深入到群众中，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努力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整改以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70余起。

**27.关于“部分村存在“三务”公开不及时，甚至无公开内容等问题”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召开监委会主任培训会议2次，会上通报了县纪委关于四起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典型案例，并就“三务”公开事项及流程进行了专项培训。整改以来，镇纪委、党建办、“三资”中心组织开展“三务”公开监督检查7次。**二是**开展农村集体“三资”清查专项行动，印发了《关于各村集体“三资”自查自纠、公示公开情况的督查通报》，对未及时更新的要求限期整改，并对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三是**对巡察组指出的“赵湖村三务公开栏中党务、财务公开空白，村务公开张贴公示时间为2021年，长期未更新。”问题，对支部书记、组织委员、会计、监委会主任进行通报批评并责令写出深刻检查，明确专人负责定期检查“三务”公开情况，及时更新“三务”公开栏，责令赵湖村加强对“三务”公开的宣传，引导群众积极参与。对巡察组指出的“横堤铺村党务公开空白。”问题，对支部书记、组织委员、监委会主任进行通报批评并责令写出深刻检查，要求村党支部书记落实好领导责任，保证村党务公开应公开尽公开，责令村组织委员及时关注“三务”公开情况。**四是**拓宽公开渠道，领用村民微信群等新媒体平台发布“三务”信息，提高公开工作的效率和便捷性。

**28.关于“村务监督委员会作用发挥不充分，监督监管缺位”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教育培训。整改以来，召开了监委会主任培训会议2次，对监委会的工作职责权限进行了明确，要求监委会充分发挥对村务、财务的知情权、质询权、审核权、建议权等工作职责，加强对村务决策和公开情况的监督、对村级财产管理情况的监督、对村工程项目建设情况的监督、对惠农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二是**加强对村小微工程的监督，监委会主任坚持无合同不签字、无发票不签字、手续不完备不签字，保证小微工程项目在阳光下运行。**三是**开展村集体资产资源处置情况摸排，建立村集体资产资源台账，纠正低价租赁、租赁不公开、超期限租赁、租金收缴不及时等问题，对李庄村集体土地失管漏收租金责任人追责问责。

**29.关于“监委会主任既当‘裁判员’又当‘运动员’”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对问题进行核查。2023年曹坡村种树及排涝两笔开支，对方未提供发票，支部书记安排监委会主任以自己名义代开了两张发票用来报账，村会计疏于审核未写出相关情况说明就进行报账，已对支部书记、文书、监委会主任等相关责任人员在全镇进行通报批评。**二是**加强对村级财务的日常指导，定期组织业务学习，普及业务知识，提升村两委干部财经纪律方面能力。**三是**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管理制度，加强对监委会主任的培训，培训内容涵盖村级财务知识、监督流程、相关法律法规等，有效提升监委会的业务水平。

**30.关于“‘空心村’治理项目‘四议两公开’工作法执行不严”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对涉及村进行了严肃追责问责，给予霞雾溪村、拐里村、冀庄村、焦店村、赵堰村支部书记诫勉谈话处理，给予焦店村会计诫勉谈话处理，给予冀庄村支部书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给予冀庄村会计诫勉谈话处理，并对涉及村在全镇通报批评。**二是**召开监委会主任培训会议2次，对“四议两公开”工作进行培训。规范公开内容及流程，督促各村指定专人负责此项工作，对“四议两公开”落实不到位的及时纠正、及时处置，否则不予或暂缓报支、入账。

**31.关于“重大资金使用未经过‘四议两公开’研究讨论”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对涉及的焦店村、车湾村、拐里村、冀庄村相关责任人员12人进行全镇通报批评并责令写出深刻检查。**二是**组织召开“四议两公开”业务培训会，加强了对“四议两公开”工作的宣传，明确工作任务和流程，有效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不断强化“三务”公开，扩大信息公开范围，提高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透明度，切实保障村民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对各村监委会主任进行培训，加强对“四议两公开”工作法的监督能力，充分发挥村村务监督员的作用，加强对村级“四议两公开”的监督，推动制度落实到位。**三是**开展“四议两公开”监督检查7次，推动“四议两公开”工作法规范运行。

**32.关于“低价发包、超期限租赁问题多发”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农村集体“三资”清查专项行动，对吕营村等村的集体资产资源发包、租赁情况进行全面审查，纠正低价发包、超期限租赁等问题。吕营村15亩集体地实际亩数为7.6亩，并重新签订了租赁合同，耕地每亩年租金200元、坑每亩年租金100元，合计租金调整至每年960元，租赁期限缩短至10年；14.28亩集体地已明确租赁期限为5年，并重新签订了租赁合同，耕地每亩年租金200元、坑每亩年租金100元，合计租金调整至每年2028元。**二是**推广统一的资产资源出租、出让合同模板，“三资”中心加强对合同的审查，确保合同的严谨性和合法性。**三是**制定了沙堰镇农村集体“三资”规范化管理实施细则（试行），下发至各村，严格规范化执行，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33.关于“租金收取不及时，造成集体资产流失严重”的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对横堤铺村、李庄村、李营村等村租金收取不及时问题进行梳理，确定拖欠金额和时间。**二是**对拖欠租金进行收缴，目前，横堤铺村已追回部分拖欠租金，剩余部分正在积极追讨中；李庄村已与租户达成还款协议，分期偿还拖欠租金；李营村已与租户沟通，要求其尽快补签合同或腾退土地，并追讨拖欠的租金。**三是**镇“三资”中心加强集体资产资源收益的监管和管理，确保收益及时、足额收缴。对集体资产资源收益情况进行定期审计和评估，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四是**加强宣传教育，引导村干部和群众树立正确的集体资产资源观念，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是强化责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学思践悟、融会贯通，把“两个维护”“四个意识”铭刻心中，着力增强管党治党的自觉性、坚定性，切实肩负起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

二是常抓不懈，持续做好整改。对于已完成的整改事项，进一步规范工作程序，防止反弹回潮；对于尚未完成的整改事项，严格跟踪督办，盯紧抓实，确保见实见效；对于需要结合日常工作长期坚持落实的问题，久久为功，持续扎实推进。

三是建章立制，完善制度机制。坚持将巡察整改与日常工作相结合，把解决突出问题与提升治理能力结合起来，创新思路举措，补齐短板、堵塞漏洞，做到以巡促改、以巡促建、以巡促治，扎实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真正做到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靠制度规范约束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的行为。

四是凝心聚力，推进各项工作。以此次巡察为契机，坚持把巡察反馈意见整改与统筹推进各项工作相结合，切实做到两不误、两促进，确保各项重点工作有条不紊地推进，努力开创沙堰镇工作新局面，以实实在在的整改成效，向县委交上一份合格的答卷。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和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66418819；电子邮箱[nyxysydzb@163.com。](mailto:nyxysydzb@163.com。)

中共沙堰镇委员会

2025年5月20日